

#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人民币25,43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2016年8月15日，公司将2,000.00万元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8月16日刊登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0）。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进度及资金需求，公司于2016年12月19日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募集资金2,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人，该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截止目前，公司已累计归还4,000.00万元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1,43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正常支付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将已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返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1日